

证券代码：002005

证券简称：ST 德豪

公告编号：2021-87

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ST 德豪	股票代码	002005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季庆滨		
办公地址	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 1 号		
电话	0756-3390188		
电子信箱	002005dongmi@electech.com.cn		

2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976,245,347.39	873,674,147.61	11.7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169,380,288.56	-182,740,363.98	7.3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-195,261,375.94	-197,505,654.69	1.14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179,776,402.76	-109,886,924.36	-63.60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0960	-0.1036	7.34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0960	-0.1036	7.34%
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-10.03%	-7.62%	-2.41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
总资产（元）	3,744,102,568.83	4,063,483,966.90	-7.86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606,743,634.51	1,773,284,773.08	-9.39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51,384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浙江乘泽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	国有法人	9.77%	172,346,953			
国寿安保基金 —广发银行— 华鑫信托—华 鑫信托·慧智投 资 105 号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	其他	4.98%	87,882,136			
蚌埠高新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4.70%	82,872,928			
蚌埠鑫睿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 人	4.22%	74,434,947			
陕西省国际信 托股份有限公司—陕国投聚 宝盆 5 号证券 投资集合资金 信托计划	其他	4.17%	73,664,825			
建信基金—兴 业银行—华鑫 信托—华鑫信 托·慧智投资 103 号集合资金 信托计划	其他	4.04%	71,325,966			
北信瑞丰基金 —招商银行— 华鑫国际信托 —华鑫信托·慧 智投资 104 号 集合资金信托 计划	其他	2.98%	52,574,145			
吴长江	境内自然人	2.66%	47,017,545	47,017,545	质押 冻结	47,017,545 47,017,545
深圳市宝德昌 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 人	2.61%	46,101,364			
芜湖德豪投资 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 人	2.04%	36,000,000		质押 冻结	36,000,000 36,000,000
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浙江乘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分别与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、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《关于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收购框架协议》的表决权委托条款，浙江乘泽将直接持有公司 172,346,953 股股份及国寿安保基金—广发银行—华鑫信托—华鑫信托 慧智投资 10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、建信基金—兴业银行—华鑫信托—华鑫信托 慧智投资 10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、北信瑞丰基金—招商银行—华鑫国际信托—华鑫信托 慧智投资 104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所持表决权，为公司的第一大表决权股东。 股东王晟先生持有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 10% 的股份，持有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0% 的股份；王冬雷先生持有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 90% 的股份，且王晟先生与王冬雷先生是兄弟关系。因此，芜湖德豪投资与王晟、蚌埠鑫睿属于一致行动人。 除此以外，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，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。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不适用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新控股股东名称	无控股股东
变更日期	2021 年 04 月 22 日
指定网站查询索引	巨潮资讯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
指定网站披露日期	2021 年 04 月 24 日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新实际控制人名称	无实际控制人
变更日期	2021 年 04 月 22 日
指定网站查询索引	巨潮资讯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
指定网站披露日期	2021 年 04 月 24 日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（一）关于出售中山威斯达 100% 股权事项的说明

经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、12 月 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将中山威斯达 100% 股权以 24,685.93 万元出售（其中，所含的小家电业务资产包的价值确认为 8185.93 万元，小家电业务资产包仍由上市公司控制和经营）。鉴于目前在手订单的生产计划安排以及实际经营情况需要，经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、11 月 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、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小家电业务资产包过渡期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，除尾款 825 万元（按协议约定，由交易对方在过渡期结束 1 个月内支付）外，其余款项均已在 2019 年内收到。

（二）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进展情况说明

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（以下简称“安徽证监局”）下发的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

会调查通知书》（皖证调查字2020001号）。2021年4月7日，公司收到安徽证监局下发的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（处罚字【2021】2号），拟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安徽证监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35）。

（三）关于关停LED显示屏业务事项的说明

经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决定关停LED显示屏业务。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《关于关停LED显示屏业务的公告》。截止目前，公司已完成LED显示屏业务的员工清退支出工作，对相关人员进行妥善安置。存货、资产处理等相关工作还在进行之中。